

臺南市光華高級中學教師參加校外各項研習會心得報告

報告人：劉玲芳

會議名稱	「111學年度起適用之大學入學考試『考試說明』宣導會議—公民與社會科」	指導單位	教育部
日期	108年10月21日(星期一)	主辦單位	大學入學考試中心
研習時數	4小時		
研習地點	臺中市立臺中女中		

壹、研習目的：

因應108學年度實施十二年國教新課綱，以及111學年度起適用之大學多元入學方案，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執行教育部補助配合國教新課綱與考招新方案「命題精進與題庫建置」計畫，依規劃於111學年度新的大學入學考試之前，將持續舉辦各類型相關會議或提供文宣資料，以及公告試題研發所完成的正式文件，並強化宣導與溝通，以利各界了解未來考試的調整。

本次會議的對象以高中學科教師為主，主要目的是協助高中學科教師對該學科素養導向試題的認識與研擬，期使高中教師從段考開始，以漸進的方式融入素養導向評量，並能深化教學設計，落實新課綱核心素養之精神。

貳、研習內容：

一、111學年度起適用之大學入學考試『考試說明』整體說明

講座：大考中心謝政達先生

二、分科測驗 公民與社會考科『考試說明』簡介

講座：國立台灣師大董秀蘭教授

參、研習心得：

♣學測重點：社會科測驗時間：110分鐘

111學年度起之學測將辦理六考科的考試，包括：國文（分節施測）、英文、數學A、數學B、社會、自然，考生可自由選考。學測成績採級分制，可用於大學繁星推薦、申請入學、分發入學，以及科技校院申請入學等招生管道。

新式答題卷採「卷卡合一」設計，將以往分開的答案卡（適用選擇題型、選填題型）與答案卷（適用非選擇題型）合併為一張新式答題卷（A3紙張），且可依命題需要於答題卷中適當納入部分試題內容，設計對應的作答格式。如在混合題型方面，透過不同題型組成題組的連續設問與作答設計，可發揮引導考生循序漸進思考作答並據以評量的效果；在非選擇題組方面，亦可透過更多樣化的設問與作答方式，提升評量層次。

♣分科測驗：

公民考科測驗範圍包括部定必修科目「公民與社會」（普高部分）、部定加深加廣選修課程「現代社會與經濟」、「民主政治與法律」及「探究與實作：公共議題與社會探究」。

結論：面對未來的挑戰，老師要指導閱讀理解教學，學會做摘要，反思評鑑，鼓勵學生證據的搜尋，支持分析批判思考，注意非選擇題的出題及批改，引導適應社會變遷的公民，得繼續加油才行。

科（學程）主任：

學務主任 黃美紅

教務主任：

教務主任 劉錕源

校長：

光華高中 張淑霞